**《单竹窝水电站泄水闸门防腐检修项目》澄清函**

致各投标人:

招标人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单竹窝水电站泄水闸门防腐检修项目》作如下澄清说明，本澄清函是对招标文件内容做出修改及补充。

现就招标文件作如下澄清说明：

（1）招标文件第4页，第一章招标公告，3.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内容“3.6业绩要求：投标人近3年（2017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至少有1项同类业绩，并附有相关工程合同复印件及业主（招标方）或第三方的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

同类业绩指：涉及水工金属结构（闸门、启闭机、压力钢管、拦污栅等）整体防腐或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相关业绩且同时具备起重设备或工程机械设备等的安装、维修业绩；”

修改为：3.6业绩要求：业绩条件不作强制性要求；

（1）招标文件第47页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九、投标人近年承接过的同类业绩情况表，“2017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的同类项目工程业绩，同类业绩指：涉及水工金属结构（闸门、启闭机、压力钢管、拦污栅等）整体防腐或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相关业绩且同时具备起重设备或工程机械设备等的安装、维修业绩；（每个业绩应附合同复印件，并能体现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等）。”

修改为：备注第1项中的内容：业绩条件不作强制性要求；

（2）招标文件第9页，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6.3签字或盖章要求中的内容：“1.投标文件中凡出现投标人单位落款的地方应盖单位公章；凡出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签字的地方应签字；凡是出现投标人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签字的地方应签字。

2.同时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必须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逐页签字或盖章；

2）投标文件加盖投标人单位骑缝章；

3）投标文件均应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请按上述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否则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修改为：“3.6.3签字或盖章要求中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凡出现投标人单位落款的地方应盖单位公章；凡出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签字的地方应签字；凡是出现投标人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签字的地方应签字。”

（3）招标文件第8页，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2.4质量保证期中的内容，“质量保证期一年”

修改为:质量保证期两年；

（4）招标文件第34页，第七章用户需求书，附录：质量协议书中的内容“5.5合同保修期为机组验收合格后一年”

修改为：5.5合同保修期为机组验收合格后两年。

特此澄清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7日